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长、执行董事辞任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收到申学清先生的辞职申请，因达到退出现职年龄，辞去本行行长、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申学清先生的辞职申请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生效。辞任后，申学清先生将不再担任本行及本行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申学清先生持有本行 55,000 股 A 股股份。辞任后，申学清先生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有关所持本行股份及其变动的规定。申学清先生已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并无不一致意见，也无任何与其辞去职务有关而需通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事项。

申学清先生对本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干部员工多年来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诚挚感谢，衷心祝愿本行高质量发展再创佳绩，真诚祝福全行干部员工工作顺利、身体健康。

申学清先生自 2011 年担任本行行长以来，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全力执行本行党委、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团结带领经营管理团队和干部员工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为本行的改革、转型和创新投入了巨大的精力和心血，付出了全部的热情、激情和真情，在本行发展历史上写就了浓墨重彩的篇章。

2011 年以来，本行先后在香港、深圳两地上市，成为河南省首家 A 股上市银行、国内首家 A+H 上市城商行，并管理 7 家村镇银行和 1 家金融租赁公司，

是河南省金融产品和工具最多的地方法人银行，综合化发展取得历史性进步。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本行集团资产总额从 2011 年末的 724.85 亿元增长到 5,842.96 亿元，管理总资产突破 7,400 亿元；贷款余额从 374.05 亿元增长到 3,164.82 亿元；存款余额从 549.76 亿元增长到 3,244.64 亿元；股东权益从 62.82 亿元增长到 621.46 亿元；截至 2021 年末，营业收入从 2011 年末的 32.44 亿元增长到 148.01 亿元，净利润从 9.58 亿元增长到 33.98 亿元。这些成绩的取得，都离不开申学清先生十余年如一日殚精竭虑、夙夜在公的尽职履责和无私奉献。

任职期间，申学清先生审时度势、锐意创新，立足城商行发展定位，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重大战略布局，在行党委、董事会领导下，坚定推动本行特色化、差异化、专业化发展，紧紧围绕“商贸物流标杆行、中小微企业金融专家、精品市民银行”的特色定位，先后推出商贸物流“五朵云”、小微金融“简单派”和市民金融“奇妙屋”等覆盖广、品质高、服务优的金牌业务，获得了行业普遍认可和客户高度赞誉。同时，申学清先生在本行“123456”高质量发展思想指导下，全面推进“五四战略”，坚定履行河南省地方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运营主体责任，着力打造政策性科创金融一流特色银行，开启了本行转型发展的新篇章；聚焦结构调整和转型发展，积极推动轻资本转型和数字化转型，为高质量发展减负增效、蓄势赋能；守牢风险合规底线，树立审慎经营理念，打基础，严管理，锻造合规铁律，织密全风险防控网；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乡村金融、市民金融，打通服务乡村“三农”和城市社区“最后一公里”，为受疫情、汛情影响的地区和群众送去郑银温暖，用金融回馈社会、用真心回报人民；高度重视企业“软实力”提升，推动企业文化升级，提振新时代郑银人的精气神，提升了本行管理的力度、服务的温度和发展的高度，受到全行干部职工的尊重和敬佩。

申学清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锐意进取，以其卓越的领导才能和丰富的行业经验，为本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本行董事会对申学清先生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充分肯定与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